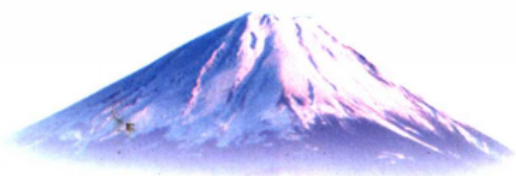


日本语言文化研究生导师丛书



日语句法学

陈访泽 著



吉
林
教
育
出
版
社

责任编辑：张岩峰 封面设计：王康

日本语言文化研究生导师丛书

日
本
文
化
史

日
本
文
学
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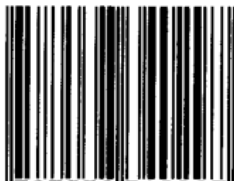
日
语
词
法
学

日
语
句
法
学

日
语
文
体
学

RI BEN YU YAN WEN HUA
YAN JIU SHENG DAO SHI CONG SHU

ISBN 7-5383-4029-7



9 787538 340297 >

G·3657 定价：12.50 元

日本语言文化研究生导师丛书

日语句法学

陈访泽 著

吉林教育出版社

(吉)新登字 02 号

日本语言文化研究生导师丛书 日语句法学 陈访泽 著

责任编辑:张岩峰

封面设计:王 康

出版:吉林教育出版社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375 印张 196 000 字
发行:吉林教育出版社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2 000 册 定价:12.50 元
印刷:吉林省吉育印业有限公司 ISBN 7-5383-4029-7/G·3657

丛书序言

在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东方语言文化学院一群有志于日本语言文化研究的教授、博士的组织策划和吉林教育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下,《日本语言文化研究生导师丛书》从2002年起陆续与广大读者见面了。

随着学科的发展,我国的日本语言文学学科正在不断走向分化。在传统的学科基础上,新的学科在不断产生。本丛书所涉及的课题有的在目前国内目前还是空白;有的处于刚起步阶段;有的虽有前期研究,但已不能反映最新的研究成果。为此,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东方语言文化学院首期推出《日语文体学》、《日语句法学》、《日语词法学》、《日本文学史》、《日本文化史》5种,希望在巩固和建设传统学科的同时,在新产生的学科领域中有所作为。

本丛书是一个开放式的研究系列。随着学科的发展和分化,丛书课题内容将不断充实扩大,并且各课题都具有可持续研究、且不断深化的研究前景。语言文学学科正处于一个深化和发展的阶段,这一趋势为探索新的研究课题提供了机会,而新的探索和研究又可以进一步推动学科的发展。本丛书的目标是:

1. 反映更新的研究成果。尽最大可能采用原始的、第一手的资料作为参考,力求全面地、丰富地反映本课题领域的新的研究成果。

2. 吸收更多的学科领域。一方面要分化和扩大日本语言文

学学科的范围本身，另一方面力争将文化、历史、社会、民俗等领域也纳入进来。

3. 成为更好的学习研究参考。通过本丛书的研究，使日本语言文学学科能得到进一步的发展提高。并希望本丛书能成为日语专业的本科生、研究生以及日语教师的有价值的参考书。

以上目标能否达到，还望广大读者指正。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教授

陈 访 泽

2002 年元旦于白云山麓

目 录

第一章 绪 论	(1)
第一节 语法学和句法学	(1)
第二节 日语句法的主要学派	(2)
第三节 日语句法的特点	(7)
第二章 日语的句法单位	(12)
第一节 句法单位的种类	(12)
第二节 词	(13)
第三节 句节	(22)
第四节 词组	(29)
第五节 句子	(37)
第三章 日语的语法关系	(48)
第一节 语法关系的种类	(48)
第二节 语法关系之间——主语、主题、主格、主体	(53)
第四章 成分关系	(60)
第一节 句子成分的种类	(60)
第二节 直接成分	(63)
第三节 间接成分	(104)
第四节 独立成分	(118)
第五章 主题关系	(131)
第一节 主题和述题	(131)
第二节 主题的语法功能	(132)
第三节 主题和非主题——“は”和“が”	(141)

第四节 主题句的类型·····	(148)
第六章 日语的语气·····	(152)
第一节 命题和语气·····	(152)
第二节 语气的概念·····	(153)
第三节 语气的意义类型·····	(155)
第七章 日语句子的结构类型·····	(169)
第一节 句子的结构分类·····	(169)
第二节 单句·····	(171)
第三节 包孕句·····	(184)
第四节 主从句·····	(196)
第五节 并列句·····	(204)
第六节 多层次复句·····	(208)
第八章 日语句式分析·····	(212)
第一节 “XはYがZ”句式的意义及类型·····	(212)
第二节 “象は鼻が長い”句式分析·····	(220)
第三节 “カキ料理は広島が本場だ”句式分析·····	(226)
第四节 “魚は鯛がいい”句式分析·····	(230)
第五节 “XのはP”句式的类型及特点 ·····	(237)
第六节 “鼻が長いのは象だ”句式分析·····	(242)
第七节 “ほくはうなぎだ”句式分析·····	(252)
主要参考文献·····	(256)
后记·····	(258)

第一章 绪 论

第一节 语法学和句法学

语法学是语言学的一个分支学科，其研究的对象是语法。“语法”这一术语通常有两层含义。一是指语言内部客观存在的规则体系，具体地说就是词形变化的规则和组词造句的规则的和；一是指研究这些规则的学问，即探讨语法规则体系的科学理论。例如“帰る”后面加上“ます”时，“帰る”要变成“帰る”，再接“ます”。这是指的前一种含义。如果说这里“帰る”是五段动词，“帰る”是动词连用形，“ます”是敬体助动词；或者说“帰る”是第一类动词，“帰ります”是动词的“マス形”。这样的描述是用的后一种含义。作为客观规则体系的语法，一种语言只能有一种，但是作为探讨语法规则的理论，一种语言可以有不止一种。有人说：“日语的语法很乱，一本书一个说法。”这实际上是指语法理论，语法规则本身并不乱，只不过是不同的研究者对某些语法现象有不同的解释方法而已。

语法学通常被分为词法学和句法学两大部门，其中词法学主要研究词的构造、词类划分、词形变化及词的语法作用等，句法学的研究对象则包括句子的定义、句法单位、句子的语法关系、语法范畴、句子的类型等。句法和词法的研究对象不同，但是互相之间又密切相关。研究词法时往往要涉及句法，而句法的描述也不可能不谈到词法。例如在讨论形容词的用法时，就要谈到形

容词可以在句子中充当什么句子成分的问题；而在描述句子成分时，当然也要涉及某种成分是由哪些词的哪一种形态来充当的等等。实际上，有些语法现象既是词法的研究对象，同时也是句法的研究范围。

日语的语法学目前可以从方法论的角度分为传统语法和生成语法。传统语法继承了日语研究的悠久历史传统，以山田孝雄、桥本进吉、时枝诚记等语法学家为代表，在日语语法教学中至今仍占有重要的位置。生成语法是受西方现代语言学理论（主要是乔姆斯基的理论）的影响而形成的，以久野暲、奥津敬一郎、井上和子、柴谷方良等学者为代表，在日语语言科学研究中具有重要意义。本书主要以传统语法为基础，但同时也充分吸收了现代语言学理论的成果。

另外，日语语法还可以从时代变迁的角度分为古典日语语法和现代日语语法。古典日语是指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前的日语，具体又分为古代日语（明治维新以前）和近代日语（明治维新以后）。现代日语是指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以后至今的日语。本书所论述的范围基本上限于现代日语。

第二节 日语句法的主要学派

日本的语法研究历史大致可以追溯到中世的镰仓时代末期（公元13世纪左右），但那时的语言研究还不是一门独立的学问，只是出于作诗作歌等的需要，在诗歌论方面的书中有一些关于助词（即所谓的“てにをは”）的用法的描述而已。到了江户时代（1603~1867），语法研究作为国学研究的一个部分才开始有较大的发展，出现了本居宣长、富士谷成章、铃木朗、本居春庭、东条义门等著名的国学家，但那时的语法研究基本上是以词法研究

为主的。明治维新（1868）以后，在西方近代语言学的影响下语言研究开始成为一门独立的学问，许多国语学家都试图将西方的理论运用到日语中来。从19世纪末到20世纪六七十年代，日本出现了不少著名的语法学家，他们的语法理论各有特点，形成了各自的语法体系，日语语法史上将这一时期称为“大文法时代”。下面以句法为主，简单介绍一下几位有代表性的语法学家的理论体系及其特点。

一、山田孝雄

山田孝雄（1873～1958）是日本著名的语法学家，其代表作主要有《日本文法论》、《日本文法学概论》等。山田的语法理论虽然有西方理论的背景，但是他并没有照搬西洋语法，而是立足于日语本身的特点，建立起了一个合理主义的语法体系。山田明确提出了词法与句法的划分，并使之成为日语语法研究的两大部分。

山田语法的词法和句法都有其独自的特点。在句法方面，山田对句子的成立从理论上进行了考察，这是山田以前的语法学家所没有做过的。他提出了“小句”和“句子”的划分。小句是意义内容的完整体现，句子是这一体现的实际运用形式。二者的关系简单地说，就是内容和形式的关系。句子的形成要通过叫做“统觉作用”的心理活动，具体地说，就是通过用言具有的陈述功能来实现。山田提出的“陈述”这一术语及概念导致了日语语法界的一场大争论——陈述争论，并成为日语语法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

关于句子成分，山田认为这是词在运用时具备的资格问题，他称之为词的“位格”。位格分为七种，分别是呼格、主格、述格、宾格、补格、连体格、修饰格。值得注意的是山田所说的“述格”的概念。例如：

(1) 彼は学者だ。

(2) 花が美しい。

在例(1)中,“学者”是宾格,“だ”是述格。而在例(2)中,“美しい”同时具备宾格和述格。所谓述格,是指一个词(主要是用言)具备陈述功能时的资格。

山田孝雄的语法体系基本上是从日语本身的特点出发构建起来的,它的出现为当时的日语语法研究翻开了新的一页,开创了新纪元。

二、松下大三郎

松下大三郎(1878~1935)是和山田孝雄同时代的著名语法学家,其代表著作有《改撰标准日本文法》、《标准日本口语法》等。松下较擅长于口语(即现代日语)的研究,其语法理论体系具有强烈的普遍语法的色彩。由于松下语法的术语比较独特,不易被理解,因此其影响程度远不如山田语法。

松下语法将语言研究的单位分成“原辞”、“词”和“断句”三个层次,其中断句是语言研究的最大单位,即一般所说的句子。松下语法的内容分为“原辞论”和“词论”两个部分,词论又分为相当于词法的“单独论”和相当于句法的“相关论”。由于松下语法中的“词”可以直接充当句子成分,因此相关论讨论的实际上也就是句子成分的关系。松下认为句子成分应该从它们之间的关系上去把握,而不是孤立地一个一个去看,这是松下语法的一大特色。他将句子成分之间的关系分为五种,分别是主体关系、客体关系、实质关系、修用关系、连体关系,每一种关系中的两个成分都是从属与统率的关系。

松下语法中关于句法的部分虽然不如其词法的部分精彩,但是他关于“题目语”(即主题)和“二重主语”的论述却对后来的佐久间鼎、三上章等学者产生了很大的影响。

松下大三郎的语法体系是将语言的普遍规律和日语这一特殊存在相结合而产生的，因此可以认为它既有理论性，又有很强的实用性。

三、桥本进吉

桥本进吉(1882~1945)是出色的语音学家，同时也是著名的语法学家，其语法方面的代表著作主要有《国语法研究》、《国文法体系论》等。桥本语法的宗旨是，以句子为出发点，尽可能用客观的方法来进行分析研究，最终又回到句子本身。因此，桥本语法非常重视语言的形态方面。

桥本语法中的语言研究单位分为“句子”、“句节”和“词”三个层次，其中句节是核心，句子和词的认定都是根据句节作出的。所谓句节，就是“将句子作为实际的语言尽可能多地切分出来的最短的一段”。例如下面句子中用斜线隔开的单位就是句节。

(3) 私は/昨日/友人と/二人で/丸善へ/本を/買いに/行きました。

桥本认为句节是直接构成句子的成分。但是实际上，在一个复杂的句子中，句节有时很有可能并不是直接构成句子的成分。为弥补这一不足之处，桥本后来又提出了“连句节”的概念。关于句子成分的种类，桥本采取了粗略划分的立场，分为主语、谓语、定语、状语、独立语五种。其中状语包括了“～を”、“～に”等一般称为宾语、补语的成分，独立语包括了提示语、接续语等成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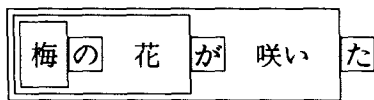
桥本进吉的语法体系有其简明易懂的一面，这就是桥本语法能为学校语法所接受的原因之一。但是另一方面，由于桥本的语法理论较重视形态而又没有解决形态和意义怎样关联的问题，受到了后来不少语法学家的批评。日本的学校语法体系基本上是在桥本语法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因此与其他学派相比，桥本的语

法理论具有更广泛的影响。

四、时枝诚记

时枝诚记(1900~1967)是在批判山田、桥本以及索绪尔的语言观的基础上提出自己的语言理论的,其代表著作主要有《国语学原论》、《日本文法口语篇》等。时枝提出的“语言过程说”理论否定了语言作为语言素材的存在,认为语言就是人的表达行为和理解为本身,因此语言的成立不能没有语言主体即人的参与。

时枝将语法研究的单位定为“词”、“句子”和“文章”,并将词按照语言过程说的理论分为包含概念过程的“实词”和不包含概念过程的“虚词”两大类。构成句子时,先由虚词接在实词后面构成“句”(大致相当于桥本的句节)，“句”之间不是直线连接的关系，而是一层套一层的“套匣式结构”的关系。例如：



时枝认为由虚词统一起来的实词就是句子成分，句子成分出现在句子中时就具有了格。因此在时枝语法中，每一种句子成分都有对应的格，主要有主语格、谓语格、修饰语格、对象语格、独立语格五种。对象语格是指格助词“が”表示某种心理活动的对象时的成分，这一概念和术语是时枝语法的首创，后来得到了语法学界普遍的认可。例如：

(4) 仕事がつらい。

(5) 山が見える。

时枝诚记的语法体系常常与山田语法和桥本语法一起并称为现代日本的三大语法学派。同山田语法重视语言的意义、桥本语法重视语言的形式相比，时枝语法重视的是语言的本质。时枝在语言理论的宏观构建方面相当出色，但在语言现象的微观处理上

还有许多不完善之处。

五、渡边实

渡边实(1926~)的语法理论是在批判继承时枝语法的基础上以句法为中心建立起来的,其代表著作主要有《国语构文论》、《国语文法论》等。渡边认为语言有形态、意义和功能三个方面,其中形态是语音学研究的对象,意义是语义学研究的对象,语法只研究功能的方面。

渡边把句子作为语法研究的出发点,认为句子的形成与其本身的构成规则即功能有关,这种功能就是“句法功能”。句法功能可以分为“素材表示功能”和“关系构成功能”两大类,二者的结合体就是句子成分。素材表示功能是等质的,在任何语言条件下都表示相同的实质概念;而关系构成功能是不等质的,它根据不同的语法关系分为统叙功能、陈述功能、连用功能、连体功能、并列功能、接续功能、诱导功能七种。由于在渡边语法中,句子成分的种类与关系构成功能的种类是一致的,因此句子成分也有七种,即统叙成分、陈述成分、连用成分、连体成分、并列成分、接续成分、诱导成分。另外,由于渡边认为陈述功能是句子成立的条件,因此陈述成分实际上就是句子。

渡边实的语法体系深受时枝语法的影响,但是他清楚地认识到了时枝语法的不足之处。渡边语法对日语的语言现象作出了比前人更为科学的解释,因此可以说是传统语法体系中较为完善的、具有独创性的语法体系。

第三节 日语句法的特点

世界上的语言按形态分类,可以分为四种类型:孤立语、粘着语、屈折语、多式综合语,日语属于粘着语。按句子结构的语

序分类，有 SVO 语言、SOV 语言、VSO 语言、VOS 语言等，日语属于 SOV 语言。按语言谱系分类，日语最接近阿尔泰语系。因此，日语跟汉语或英语相比，在句法上大致有以下几个特点。

一、谓语在句子末尾

日语属于 SOV 语言，而汉语、英语属于 SVO 语言。这里 S 代表主语，V 代表动词谓语，O 代表宾语。谓语是句子的关键部分，日语的谓语出现在句子末尾，并且还有一些增添意义的附加的成分，这就意味着日语句子不看到或不听到最后，便无法了解句子所要表达的意义。因此，日语的句子具有“句末决定性”，即句末的要素可决定全句的意义。例如：

(6) 彼女は子供を連れて実家へ行きませんでした。/她没有带孩子去娘家。

(7) 日本人は親しい仲でもお互いに自宅に呼んだり呼ばれたりはありません。/日本人即使关系很密切，也很少互相邀请到自己家做客。

这样的日语句子作为口头语言说出来的话，在听完之前给人的感觉似乎是肯定的，但听到最后，才知道是否定的意义。而汉语句子无需听到最后，就可知道大概意义了。

由于日语有这样的特点，有时日本人说话时，根据情况可以在一句话后面不断添加成分，改变说话的含义。例如：

(8) 彼は来られない、とは思わない、わけでもない。/我还是认为他来了。

说话人说这句话时在逗号处停顿一下，就造成了整个句子的否定——肯定——再否定的意义变化。

二、句法关系根据虚词确定

日语是粘着语，句法单位之间的句法关系要根据粘附在实词后面的虚词（助词、助动词）来确定。这跟汉语和英语的情况不

同。汉语属于孤立语，主要根据句子成分的语序来决定句法关系；英语属于屈折语，主要依靠词的屈折变化来表示句法关系。

例如：

日语：彼が 私を 殴ります。
 主语 宾语 谓语

汉语：他 打 我。
 主语 谓语 宾语

英语：He beats me.
 主语 谓语 宾语

日语中，主语往往通过在体言后附加助词“が”、宾语通过在体言后附加助词“を”来表示。还有其他的助词如“の”表示定语、“に”表示补语等，即不同的助词表示不同的句法关系。汉语的主语一般排列在谓语的前面，而宾语一般排列在谓语动词的后面，形成“主—谓—宾”的顺序。因此，如果把“他打”说成“打他”的话，句法关系就变了。英语例句中的“he”是主格形式，只能出现在主语的位置；“me”是宾格形式，只能出现在宾语的位置。另外，谓语动词也要根据主语的人称作相应的变化。由此可见，日语中的虚词具有非常重要的作用。

日语的用言等虽然也有词形变化，但是这种变化对成分之间的句法关系没有任何影响，不起决定的作用。例如：

(9) 田中さんは東京へ行った。/田中去东京了。

(10) 田中さんは東京へ行かなかった。/田中没去东京。

(11) 田中さんは東京へ行くだらう。/田中去东京吧？

作谓语的动词“行く”不管怎样变化，也不影响跟其他成分之间的关系。

三、修饰成分在被修饰语之前

日语句子中的修饰成分要放在被修饰语之前，而且只有这一种情况，这也是日语句法的特点之一。日语的修饰成分有两种，即定语和状语。例如：

(12) 家の東側にある木は葉が繁っている。/房子东面的树